兴文县农业局文件

 兴农发〔2013〕103号

兴文县农业局

关于印发《兴文县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农村经济技术服务中心：

按照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意见》（农机发〔2011〕4号）要求，为进一步切实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提高行政效能，加大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力度，作为一项长效机制，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促进农机化又好又快发展,现将《兴文县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兴文县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

 兴文县农业局

2013年5月10日

附件

兴文县农机购置补贴

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意见》（农机发〔2011〕4号）、《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川农业〔2013〕1号的附件1）文件精神，切实规范农机购置补贴项目中行政权力运行，提高行政效能，加大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力度，作为一项长效机制，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推动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落实，特制定兴文县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制约权力、严守法纪、规范操作为重点，以推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信息公开为着力点，以加强补贴政策执行情况监督管理为切入点，着力构建覆盖权力运行全过程的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保证权力正确行使；不断提高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推动我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健康运行，筑牢项目执行干部队伍思想防线。

二、工作内容

利用现代风险管理理论，创新反腐倡廉和预防腐败工作机制。全面查找在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执行过程中，由于制度机制不健全、内外部环境影响等原因，可能引发不廉洁、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的廉政风险，有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对预防腐败和廉政勤政建设工作进行科学化、系统化管理。以农机补贴额制定、补贴资金分配、补贴对象确定、补贴资金管理和结算等环节为防控重点，在县乡两级农机主管部门全面开展排查廉政风险点工作，制定防范措施，形成长效机制。

三、实施步骤

推进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按照突出重点、分步实施、扎实推进、务求实效的总体要求，具体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方案编制阶段（2013年4月）

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按照农业部有关文件要求收集整理基础资料，认真听取县乡农机主管部门意见和建议，统一思想认识，提高对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制定具体实施方案。

（二）风险排查阶段（2013年5月）

按照县、乡两级分步骤梯次推进的原则，对照层层签订的《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责任书》中明确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全面查找存在或潜在的廉政风险点，分析风险内容和表现形式，评定风险等级。根据风险发生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以及机率大小，将风险等级划分为三个等级。一级风险是可能造成严重损害后果或者发生机率高的风险，如行贿受贿以及套（骗）取国家补贴资金等严重违规违纪行为；二级风险是可能造成较为严重损害或发生机率较高的风险，如擅自倒卖补贴机具或补贴机具喷号不落实、资金分配不合理等问题；三级风险是可能造成一般损害后果或发生机率较低的风险，如项目宣传、售后服务不到位以及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较差等影响惠农政策实施的问题。各级农机主管部门要对照岗位职责，从工作流程或权力运行过程入手，通过自我查找，邀请纪检部门参与等方式，对应查找每个权力行使环节存在的风险点，切实做到全覆盖、不漏项。同时要突出重点，特别围绕一级风险点进行重点查找和分析。

（三）完善防控措施阶段（2013年6-10月）

根据确定的廉政风险，制定相应的防控措施。在确定的廉政风险中，属于工作职责不明确的，要认真研究，科学确定职责分工；属于权力过于集中的，要在相关岗位之间进行合理分解和科学配置，建立有效制衡机制；属于权力自由裁量权过大的，要细化裁量标准，实现有效分解和控制；属于工作流程界定不清晰的，要重新绘制流程图，规范行政程序；属于制度缺失或不完善的，要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属于传统手段难以有效监控的，要积极采用现代科技和管理手段加以监控和防范。乡镇农机主管部门要在风险排查和完善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形成本单位项目实施责任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并于10月上旬报县农业局备案。

（四）考核评估阶段（2013年11月）

各乡镇农机主管部门要对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工作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并形成专项工作报告，于2012年11月中旬前将工作报告分别报送县农业局。县农业局将对全县农机行业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情况进行重点抽查，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

四、建立长效机制

各乡镇要探索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长效机制，逐步健全风险预警、纠错整改、内外监督、考核评价和责任追究机制，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体系，促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常态化；要注重廉政风险的动态化管理，及时调整廉政风险内容和完善防控措施。县农业局、财政局将加强对各乡镇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通过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检查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检查相结合，把推进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作为项目实施绩效考核评估的重要内容；建立并完善群众信访处理制度，以群众反映的焦点问题为突破口，严肃处理项目实施中存在的违纪违规行为，增强干部队伍防腐拒变意识和纪律意识。

五、有关要求

各乡镇要把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工作，作为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将行政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与农机购置补贴具体业务工作有机结合，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切实做到组织健全、措施有力、责任明确、成效显著。进一步加强对国家惠农政策落实情况的监控，防范可能出现的廉政风险，保证政策落实、资金安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要注意统筹推进行政权力廉政风险评估防范机制、行政权力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机制、行政权力运行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等“三项机制”的相关工作，相互促进; 统筹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处等各项工作，发挥整体效能，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兴文县农业局办公室 2013年5月10日印发